

新聞公報

2018年11月13日

完成的調查

財務匯報局於2018年11月8日採納了一份關於審計一家上市實體截至2011年3月31日及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的綜合財務報表的調查報告。

財務匯報局發現，就相關財務報表中有關(i) 一項建築協議的合約收入和成本之確認; (ii)一項顧問協議中服務費的確認及其資本化的處理;及 (iii) 一筆關聯人士交易的披露，核數師及審計項目合夥人並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若干專業標準。

具體而言，財務匯報局發現，核數師及審計項目合夥人沒有遵守 Hong Kong Standard on Auditing (**HKSA**) 200 (Clarified) *Overall Objectives of the Independent Auditor and the Conduct of an Audit in Accordance with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 HKSA 500 (Clarified) *Audit Evidence* 及 HKSA 550 (Clarified) *Related Parties* 的規定。

本局已將調查報告轉介香港會計師公會，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任何紀律處分，故此相關人士之名稱將不會公開。

— 完 —

編輯注意

關於財務匯報局

財務匯報局是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於 2006 年 12 月成立的法定組織。財務匯報局的職責是就上市實體的核數師可能在審計或匯報方面的不當行為展開獨立調查，及就上市實體可能沒有遵從會計規定的事宜展開查訊。財務匯報局由 11 位成員組成，他們來自不同的專業界別，而包括主席在內的大部份成員均為業外人士。如欲查詢更多資料，歡迎瀏覽 www.frc.org.hk。

傳媒查詢

財務匯報局

機構傳訊經理

張詩敏

電話：(852) 2236 6025

傳真：(852) 2810 6320

電郵：celiancheung@frc.org.hk